**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五批废旧物资处置公开竞争性谈判公告**

**谈判编号：GTDQ-TP-2021-102**

**1.项目概况与处置内容**

一、项目概况与内容

本单位地址为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196号，注册资本贰亿捌仟贰佰壹拾捌万玖仟玖佰壹拾叁元，经营范围为铁路电气化接触网系统设备、城市轨道交通供电系统设备等设计、制造、销售和服务。对生产产生的废旧物资进行处置，开标前投标人可以对需处置实物进行实地考察。

二、招标内容

物资品种、数量、包件划分等详见附件2：2021年第五批废旧物资处置一览表 。

**2.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本次处置对投标人资格的基本要求：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并符合投标项目经营范围、具有招标物资生产（或处置）能力、具有法人资格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法人组织；
2. 投标人须符合废旧物资回收资格，**经营范围包含废旧物资回收 。**
3. 投标人应有良好的履约能力和信誉；本次招标不接受中国铁路总公司（原铁道部）、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公布的限制投标的供应商；
4. 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包件招标中同时投标；
5. 本次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本次采购对投标人的专项资格要求和业绩要求，详见《2021年第五批废旧物资处置一览表》。

**3.招标谈判文件的获取**

3.1本项目采用公开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处置，谈判文件采用电子版方式线下发售。

3.2潜在投标人在线下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地点：请凭本竞争性谈判公告于北京时间 2021年 4 月 25 日-2021年 4 月 27 日（上午9：00时至12:00时、下午13:30至16:00时）前到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196号）购买谈判文件。

3.3招标文件每套售价200元人民币（见附表），招标文件售后不退，必须公对公转账，不接受个人汇款。**转账备注：投标人须在汇款凭证上注明招标编号和标书费。经审核后，对已收取的标书费用开具收据，不予提供费用发票。**

3.4凡有意参加的潜在投标人，请于北京时间 2021 年 4 月 27 日 16 时前将填写完整的《谈判申请表》（见公告附件1）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的扫描版、汇款凭证扫描版发送至邮箱zb@bjqcc.com 。

发售招标文件的时间：2021年4月 25日 至 2021 年4月27日。

投标人根据所购买包件售价，将标书费用足额汇至招标人指定账户。招标人收到汇款信息并核实后，招标文件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送至投标人邮箱并下载。

标书费采用汇款形式支付，**投标人须在汇款凭证上注明招标编号和标书费**

（必须由投标单位公司账户汇款，个人账户不予受理），请汇至：

开户名称：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帐  号：6100 1628 7080 5000 0037

开户银行：建行宝鸡金台区支行

**4.投标文件的递交**

4.1投标文件递交时间：2021年5月7日 9时00分至9时 30分，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1年5月7日 9时30分。

递交地点：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10会议室

4.2本次谈判采用公开的方式进行，投标人需按招标文件要求于开标前现场递交纸制版投标文件,并手持纸质版附件3“疫情防控承诺函书”签字并盖章。

4.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5、实物存放地点及实物勘察时间：**

时间：2021年 4月27日14时至2021年 4月27日16时

地点：宝鸡市陈仓大道35号

联系人：王臣 联系电话：0917-2829057

**6.联系方式**

处 置 人：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大道196号

联 系 人：宋军

电  话：0917-2829172

传  真：0917-2829172

邮  箱：zb@bjqcc.com

 2021年4月25日

**附件1：**

**谈判申请表**

|  |  |
| --- | --- |
| **申请单位** |  |
| **投标项目名称** |  |
| **投标联系人** |  | **谈判编号** |  |
| **联系电话** |  | **投标内容** |  |
| **传真电话** |  | **邮 箱** |  |
| **注册资金** |  | **代理生产厂（如有）** |  |
| **单位地址** |  |
| **申请投标范围：（注明拟投标包件号）****单位开票信息：****名 称：****纳税人识别号：****地址、 电话：****开户行及账号：****发票邮寄地址及联系人：** **申请单位（章）****年 月 日** |

附件2：

# 2021年第五批废旧物资处置一览表

**招标人名称：**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谈判编号：** GTDQ-TP-2021-102

|  |  |  |  |  |  |
| --- | --- | --- | --- | --- | --- |
| 包件号 | 物资名称 | 材质 | 单位 | 暂定数量 | 备注 |
| 1 | 铝屑 | / | kg | 10000 |  |
| 2 | 废杂铜 | / | kg | 3500 |  |
| 3 | 废钢料 | / | kg | 200000 |  |
|  | 合计： |  |  |  |  |

**说明：1.上表中的数量为最终处理数量（按订单分批次进行处理）。**

**2.注：废杂铜为试验件，部分产品上含铝、不锈钢。**

**附件3**

疫情防控承诺书

按照各省、市、区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联防联控领导小组相关文件要求、中铁高铁电气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对疫情防控方案、防控工作安排以及外来人员摸排的相关规定，我公司在认真做好返岗复工前各项准备工作的前提下，对复工可返岗人员进行了细致摸排，并制定了我公司内部严格的防控措施和方案，现根据贵方要求，所提报统计的人员已具备前往贵公司现场办公条件，并按照贵方有关我方人员可前往办公的最终通知安排相关人员行程并开展相关工作。为认真做好我公司及贵公司的疫情防控工作，我们特此承诺：

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上级防控工作决策和部署，服从所在辖区镇街（社区）、上级部门以及贵公司的统一指挥和安排，尽职尽责做好防控工作。

二是切实履行主体防控责任，坚决做到防控应对机制和各项措施到位，人员摸排准确无误，人员监控到位，防控物资保障到位，内部管理到位，疫情监测措施到位，健康宣传教育到位，疫情信息管理及反馈报告工作到位，确保我公司疫情防控相关工作不出问题，同时确保我公司服务于贵公司人员的相关防控信息等均无问题。

三是全力尽到社会责任，积极为疫情防控工作做贡献。

承诺单位：（公章）

企业法人：（签字）

承诺日期：